

张家口侨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管理人

公开选聘拍卖机构的公告

张家口市下花园区人民法院于2024年12月23日裁定受理张家口侨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，根据工作需要，现管理人向社会公开选聘拍卖机构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企业基本情况

张家口侨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侨园房开公司”），成立于2019年11月28日，注册资金捌仟万元整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30706MA0EC5GY9F，住所：河北省张家口市下花园区梧桐大街5号1#商业楼二层，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及经营（按其资质许可范围从事经营活动）；房地产业务咨询；房屋销售；房屋租赁。

二、拟拍卖资产范围

侨园房开公司名下可供处置的破产财产，包括但不限于在建工程、土地使用权、办公设备及其他可变现资产，具体以管理人最终清查核实清单为准。

三、工作内容和基本要求

- 1、为管理人资产处置提供最佳方案；
- 2、能够提供网络拍卖同时为管理人提供拍卖服务；
- 3、接受竞买人的咨询，并协助管理人交付拍卖标的物；
- 4、若竞买成功，督促竞买人及时支付款项，向管理人提供拍卖成交报告；若流拍，向管理人提供流拍情况报告。

四、报名条件

1、具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经营批准证书》，注册地在河北省境内的拍卖机构，

2、具备相应的拍卖经验，业绩良好，需提供不少于3项业绩；

3、申报单位与本案无利害关系，不存在可能影响其忠实履行职责的情形；

4、申报单位近三年没有违法违规行为或行政处罚记录。

五、需要提交的资料

1、参与意向书（加盖公章）、委托合同范本；

2、有效的拍卖机构注册证书、营业执照以及其他资质证明文件的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

3、相关业绩证明等（包括但不限于机构基本情况、本机构参与企业破产案件的工作经验）；

4、拟委托委派参与本项目的业务团队负责人及核心成员的基本情况（姓名、身份证、学历、职务等）、相关证书（复印件）、参与破产案件的业绩证明材料；

5、本项目工作方案；

6、报价方案，应包括服务内容及与之对应的取费标准、取费时间；

7、本机构出具的承诺书，承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

（1）本机构及人员最近 3 年内没有违法违纪等不良记录的承诺；

（2）开展工作时，坚持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；

（3）独立开展工作，不接受任何第三方的指示和干涉，公平公



正、实事求是；

(4) 按照管理人规定时间，及时提供资产处置方案；

(5) 保证项目负责人、拍卖师及其他工作人员在本案件中的工作时间，未经管理人同意不得更换派出的人员；

(6) 愿意接受服务费用的收取时间由管理人按照破产进程确定。

申报人应将上述材料装订成册并密封，申报材料一式二份，加盖报名人公章及骑缝章。

六、报名方式

1、邮寄或现场提交参选文件的地址：河北省张家口市桥东区胜利路冠垣广场15楼40室。

2、联系人：孔女士，电话：17732748130

3、报名期限：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6年3月5日 17:30止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1、本次公开选聘拍卖机构系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的要求而为，管理人将依法履行职责，接受张家口市下花园区人民法院与债权人的监督与建议；

2、根据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管理人将综合考虑各申报机构的资质、规模、经验、报价等事项确定入选机构。如果报名参选的拍卖机构仅有一家，在符合全部报名条件的前提下，直接确定该报名机构为入选机构；

3、关于最终入选结果，管理人将于报名截止后二个工作日内通知入选机构，对于已报名但未被选中的机构，管理人不再另行通



知；

4、参加本次评选的机构须对从本次选聘过程中获知的信息及数据保密，不得向其他第三方泄露；

5、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张家口侨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管理人。

张家口侨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管理人

2026年2月12日

